

北京民办高校招生简章和广告备案

承 诺 书

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郑重承诺：

本校已明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《民办高等学校办学管理若干规定》《北京市民办高等教育机构招生简章和广告备案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承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及《北京市民办高校招生简章和广告备案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发布2025-2026 学年学校招生简章和广告。

在此郑重承诺：本校发布的招生简章及广告内容合法、真实，无夸大宣传、含糊其辞、蓄意欺骗等违法违规内容，招生对象年龄与学校的办学层次相符。如出现发布的招生信息与备案内容不一致或虚假宣传，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：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谢苗峰

2025 年 8 月 23 日



北京市民办高校招生简章和广告备案表

学校名称	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		法定代表人	谢苗峰
学校地址	北京延庆区康庄镇康庄大道		邮政编码	102101
办学类型	全日制非学历教育		招生类别	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、培训
学习形式	全日制非学历教育		办学许可证号	教民 1110100000000030
发布时限	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29 日			
简章发布形式	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网站			
	校园发放、邮寄纸质招生简章			
广告发布形式	官方网站网址	www.ccbupt.cn		
	微信公众号	无		
	微博名称	无		
	短视频	无		
本校已确认：上述信息真实、无误。 学校法定代表人印章（签字）：谢苗峰 年 8 月 23 日				
备案负责人	朱在兴	联系电话	18801107270	
以下栏目由备案受理部门填写				
备案经办人	侯中	联系电话	55530387	
备案材料审核结论：同意 审核时间：2025年8月				

备注：

1. “办学类型” 本科/高职/全日制非学历教育/非全日制非学历教育（四类选其一）
2. “招生类别” 栏应注明普通本/专科学历教育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、培训、其他文化教育；
3. “学习形式” 栏应注明全日制教育、业余培训、短期培训、函授（或远程）教育等。
4. “发布的媒介与形式” 报刊、广播、电视、互联网、户外广告、未经出版的印刷品及影像资料等媒介，以刊登、播放、张贴、散发、邮寄等方式发布（从中选择填写）



附件3



专业介绍一览表

专业名称	专业方向	学历形式	学 制 (年)	招生人数	学 费 (元/年)
数字媒体艺术	动漫设计	全日制教育	2	30	19800
	数字媒体艺术	全日制教育	2	30	19800
公共关系学		全日制教育	2	30	19800
应用型民航服务		全日制教育	3	60	16800
电子商务	新媒体运营	全日制教育	3	30	16800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附件 4

一、住宿费收费标准

住宿费：4500 元/人/年（6 人间、上床下桌、带空调）

二、退费办法

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计划外招生项目退费办法按照《北京民办高校指导意见》（京教民【2012】1 号）的要求执行。

